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董事会的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以书面方式表示认可，并就此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本次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遵循了相关回避制度。
-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组交易金额特别巨大，涉及对象及资产范围较广、程序较复杂；
- 3、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申请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继续停牌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签字）：

史建勇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董事会的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以书面方式表示认可，并就此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本次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遵循了相关回避制度。
-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组交易金额特别巨大，涉及对象及资产范围较广、程序较复杂；
- 3、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申请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继续停牌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签字）：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董事会的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以书面方式表示认可，并就此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本次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遵循了相关回避制度。
-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重组交易金额特别巨大，涉及对象及资产范围较广、程序较复杂；
- 3、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申请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继续停牌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签字）：

